附件2

第十届“青未了——山东省高等学校美术院系

应届毕业生优秀作品展”工作进度表

4月9日至11日，作品原件收件、整理；

4月13日，作品终评、评奖；

4月14日至15日，作品拍照、布展；

4月16日至5月21日，作品展出、评论征稿；

5月22日至24日，展览撤展、作品退件。